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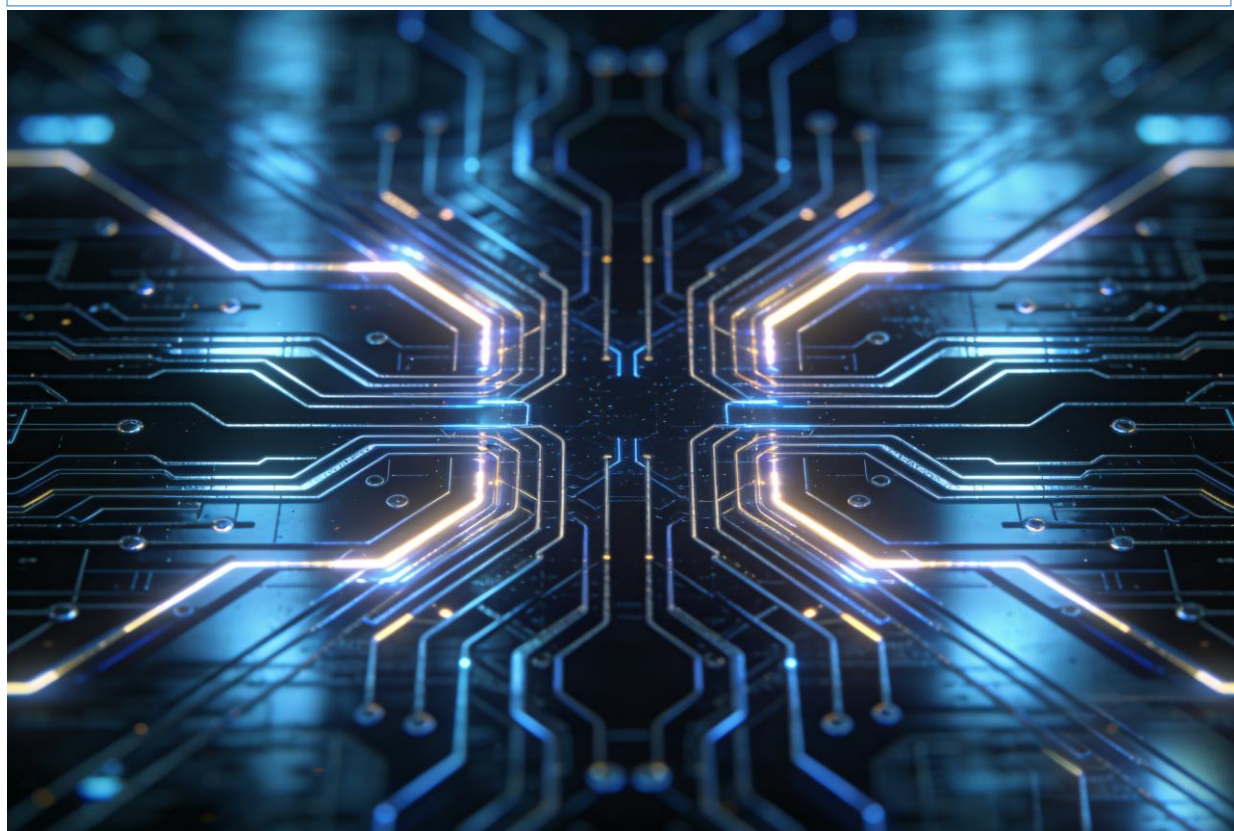


巨新科

NEEQ: 837777

东莞市巨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Winner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5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兴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兴鑫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欣妮
电话	18028469455
传真	0769-82131988
电子邮箱	1073742982@qq.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林村林东路3号3栋104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董秘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4,030.03	4,278,597.33	-8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2,092.66	556,514.43	-29.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4	0.06	-33.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99%	6.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99%	90.90%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2,593.57	1,447,205.66	-56.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8,756.48	-2,010,908.96	11.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30,926.27	-3,309,879.43	-3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65.78	141,901.61	-36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74.5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104.0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0	1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437,500	64.3750%	0	6,437,500	64.37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00%	6,437,100	6,437,500	64.3750%	
	董事、监事、高管	1,187,500	11.8750%	-1,187,500	0	0.0000%	
	核心员工	0	0.0000%	0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62,500	35.6250%	0	0	35.62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00%	0	0	0.0000%	
	董事、监事、高管	3,562,500	35.6250%	0	3,562,500	0%	
	核心员工	0	0.0000%	0	0	0.0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东莞市巨新共赢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6,437,100	6,437,100	64.3710%	0	6,437,100
2	严斌	4,750,000	-1,187,500	3,562,500	35.6250%	3,562,500	0
3	简维强	0	400	400	0.0040%	0	40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3,562,500	6,437,100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东莞市巨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新科技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6年4月23日出具了尤振审字[2026]第0547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巨新科技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622,593.57元，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496,649.08元、-4,278,033.10元、-2,527,455.71元、-2,010,908.96元和-1,788,756.48元，连续五年净利润为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余额为-19,758,392.89元，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经超过公司实收资本总额，所有者权益为392,092.66元。上述情形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巨新科技公司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巨新科技公司披露了公司可能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以及管理层计划通过多项举措来改善经营状况；但巨新科技公司暂未公开披露这些举措的具体执行方案和实施时间表，我们仍存在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的疑虑。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二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未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恰当发表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

巨新科技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持续经营”中披露了公司可能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

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以及管理层计划通过多项举措来改善经营状况，但公司并未充分披露这些改善措施的具体方案和实施时间表，这些改善措施是否可以在未来12个月内顺利推动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导致我们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疑虑。因此我们对巨新科技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巨新科技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存在多个事项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由于管理层未充分披露这些改善措施的具体方案和实施时间表，我们无法判断这些举措能否实施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

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截止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根据审计取证情况，我们没有发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巨新科技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2025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